立法院第 11 屆第 6 會期

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4 次全體委員會議

「毒品校園篩檢、毒品滲入校園現況及防制、科技查緝策略暨跨部會輔導戒治機制」專題報告

（書面報告）

報 告 機 關 ： 衛 生 福 利 部

報告日期：115 年 10 月 22 日

主席、各位委員、女士、先生：

今天　大院第 11 屆第 6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舉行第 4 次全體委員會議，本部承邀列席專案報告，深感榮幸。茲就「毒品校園篩檢、毒品滲入校園現況及防制、科技查緝策略暨跨部會輔導戒治機制」，提出專題報告。敬請各位委員不吝惠予指教：

壹、背景說明

毒品對身心健康及生命安全危害甚鉅，校園毒品防制更是守護兒少健康與安全的重要工作。面對毒品種類與施用型態日益多元的挑戰，衛生福利部持續配合法務部、教育部及相關部會，透過跨部會合作，強化毒品危害宣導與校園防制工作，並持續完善藥癮醫療、專業處遇及個案追蹤輔導服務，建立早期發現、適時介入及持續照護之支持網絡，協助有需求者及早獲得適切服務，共同降低毒品危害，營造安全健康的校園環境。

貳、毒品檢驗

依據「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」驗毒策略，全國新興毒品(New Psychoactive Substance，NPS)尿液檢驗由法務部調查局、法務部法醫研究所及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等機關共同主辦，每年檢驗新興毒品 1 萬 6,500~2 萬 1,000 件。

參、兒少毒品通報

一、本部「關懷 e 起來」系統接獲兒少施用毒品案件通報後，依兒少施用毒品級別及在學情形轉介至相關權責機關。其中施用 1、2 級毒品兒少由司法機關依少年事件處理法辦理；施用

3、4 級毒品少年由少年輔導委員會提供輔導服務，在學兒少則由教育主管機關提供輔導。

二、查 112 年至 114 年兒少施用毒品通報人數分別為 819 人、1,097 人及 1,229 人，112 年至 114 年在學兒少施用毒品通報人數分別為 363 人、531 人及 591 人，占整體通報人數約 4 至 5 成。分析在學兒少施用毒品級別，施用第 1、2 級毒品通報人數分別為 39 人、90 人及 239 人；施用第 3、4 級毒品通報人數則分別為 324 人、441 人及 352 人，1、2 級毒品通報人數呈增加趨勢。

肆、毒癮醫療與處遇

一、強化兒少藥癮個案追蹤輔導

針對施用毒品兒少之個案管理與輔導，在學兒少由教育機關依既有學生輔導機制實施春暉輔導；非在學兒少則由少年輔導委員會進行個案評估與輔導，並依兒少及其家庭之需求，連結相關家庭支持服務資源。前開單位輔導過程如遇兒少有成癮醫療需求，可轉介當地毒品危害防制中心(下稱毒防中心)，由毒防中心依藥癮兒少物質使用成癮嚴重度及身心共病狀況，轉介成癮醫療與心理衛生資源。114 年各縣市毒防中心共服務 121 名藥癮兒少，115 年 1 至 9 月計服務 117 名。

二、強化兒少藥癮醫療服務

在成癮醫療部分，本部補助未成年藥癮個案每人每年最高 4 萬元之成癮醫療處置費用，補助項目包括門診診療、檢驗檢查、藥物治療、社會心理治療、家族治療及職能治療等，截至 115 年 9

月底，全國計有 163 家藥癮治療機構，提供藥癮醫療服務。依據本部藥酒癮醫療個案管理系統資料顯示，114 年度接受成癮醫療之兒少個案人數計有 219 人，主要以使用愷他命者最多(37%)，其次為依托咪酯(29%)。115 年 1 至 9 月，治療人數為 205 人，同樣以愷他命占 40%，依托咪酯占 34%為最多。

考量兒少處於身心發展的重要階段，其藥物使用成因及治療需求與成人有所不同，本部已透過藥癮醫療示範計畫，發展兒少及青少年適齡、適性之藥癮治療模式。例如由桃園療養院、草屯療養院、嘉南療養院及高雄市立凱旋醫院等醫療機構，依兒少個別需求提供兒少精神專科評估、心理衡鑑、個別或團體心理治療、家族治療、家屬衛教，以及認知行為治療等服務，並將復發辨識、壓力調適、人際關係、家庭支持及生活適應等納入治療，以協助兒少建立面對壓力與高風險情境的能力，降低再次使用的風險。

伍、電子煙防治

校園內查獲電子煙之處遇及通報，配合教育部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電子煙處遇流程」辦理校園電子煙防制工作。衛生機關優先就校園周邊電子煙販售熱點加強稽查頻率，從校園周邊第一線降低電子煙流入風險，除強化學生知能外；另透過跨部會合作，強化邊境攔查、網路監測及實體稽查，從源頭減少違法電子煙流通與使用。對於誤用或受誘惑而使用電子煙之學生，經評估有戒除需求者，可轉介醫療及衛生輔導體系接受服務；自 115 年起，使用電子煙者可至合約醫事機構，包括醫院、診所、衛生所及社區藥局，接受免費戒菸衛教服務，提供學生後續戒除及健康支持。

陸、 結語

本部將持續精進毒品檢驗、電子煙防制及兒少通報轉介機制，並深化跨網絡資源整合，依兒少個別需求提供適切之輔導、醫療及家庭支持服務，強化服務銜接與持續追蹤，提升整體防制及處遇成效，協助兒少遠離毒品危害，促進其健康成長與復歸正常生活。